

龙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〔2022〕59号

龙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龙泉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和基础保障，为加快推进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，巩固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，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服务示范区中打造更多建筑领域标志性成果，根据《浙江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方案》等文件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龙泉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组织架构

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强化组织领导，细化各部门职责分工，加强工作联系，深入研判全市建筑业市场形势，研究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举措，协同解决建筑业企业困难，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。

领导小组由市长担任组长，分管副市长担任副组长，各相关单位负责人作为成员。具体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王国锋

副组长：厉亚萍

余盛全

全开林

成 员：徐宗南（市府办）

李乐平（市府办）

叶敦全（市府办）

谢海根（市府办）

张晓峰（发改局）

周光洪（经商局、经济开发区）

林晓军（财政局、国资办）

曾国健（教育局）

余海清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

叶庾杰（建设局）

魏 平（交通运输局）

曾春一（水利局）

季向阳（农业农村局）

黄培松（林业局）

蓝幸杏（文广旅体局）

胡盛锋（卫生健康局）

胡来安（税务局）
朱秀亮（统计局）
李良忠（市场监管局）
邱张平（青瓷宝剑产业局）
周建敏（行政服务中心）
包炳炎（投促中心）
吕俊（市委市政府考绩办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建设局，叶庾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谢海根、魏平、曾春一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叶培进、姜浩、林宗德负责统筹做好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日常工作。

二、领导小组主要工作职责

牵头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，促进龙泉市经济稳步提升；推进建筑业绿色发展，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；推进建筑业创新发展，加快政府投资工程集中组织建设，推行工程总承包和全过程咨询；推进建筑业安全发展，加快工程质量责任标准化、风险防控标准化和整体智治标准化；强化建筑市场挂靠、转包、违法分包等市场秩序专项整治，加强劳动用工实名制管理；推进建筑业转型发展，开展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综合实验区建设，指导企业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培育龙头骨干企业；推进企业整体智治，加快完善建筑企业信用评价体系，统筹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，推进保证金制度和施工过程结算等惠企政策落地，组织推进工程建设领域数字化改革。

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，会商研究建筑业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协调工作、分解任务、分步落实，实实在在谋划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、经济效益提升的政策举措；强化各部门责任担当，加强信息互通、工作协同，切实解决企业问题，为企业发展减负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